

董事會

董事會現時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召開股東大會、於股東大會上報告董事會的表現、實行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制定業務計劃及投資計劃、編製年度預算及最終賬目、編製利潤分派建議、增減註冊資本以及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行使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

下表列載董事會成員的資料：

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職務及職責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 董事日期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鄭松輝	51	主席、行政總裁及 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主席兼薪酬 委員會成員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營運 及發展策略以及監督 內部監控	1995年11月	2011年3月28日	無
鄭天明	45	執行董事	負責本集團的 生產及營運	1995年11月	2013年2月4日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職務及職責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 董事日期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 關係
鄭如燕	40	執行董事、副總裁、 首席財務官及 聯席公司秘書	負責管理本集團的 財務及法律事務以及 與投資者的關係	2012年2月	2013年2月4日	無
張琳	45	非執行董事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 整體管理及 策略計劃	2013年2月	2013年2月4日	無
麥興強	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主席兼 薪酬委員會成員 負責監督董事會及 向董事會提供 獨立判斷	2015年5月	2015年 5月27日	無
樓秀嵩	4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及提名 委員會成員 負責監督董事會及 向董事會提供 獨立判斷	2015年5月	2015年 5月27日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職務及職責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 董事日期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 關係
鄭曉勇	37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 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成員 負責監督董事會及 向董事會提供 獨立判斷	2015年5月	2015年 5月27日	無

董事

執行董事

鄭松輝先生，51歲，本集團的創辦人。鄭先生乃我們董事會的主席、本集團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鄭先生於2011年3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鄭先生目前亦於本公司各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鄭先生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鄭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及發展策略以及監督內部監控。鄭先生於1995年11月創辦本集團，並成立我們第一間營運附屬公司，福建綠寶食品。鄭先生於新鮮及加工食品行業擁有約20年經驗，並於2011年7月獲福建省人力資源開發辦公室及福建省公務員局認可為食品加工中級工程師。鄭先生於1984年7月畢業於福建農林大學(前稱為福建農學院)並取得土壤農業化學學士學位。鄭先生於2007年7月於廈門大學修讀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鄭松輝先生於2013年獲選為中國食用菌協會工廠化專業委員會副會長。此外，鄭松輝先生於2012年獲漳州市人民政府授予優秀人才稱號，於2011年1月獲中國經濟貿易促進會授予中國傑出企業家稱號，於2010年8月獲中國民營企業家協會及中國科學院信息諮詢中心聯合授予中國優秀創新企業家稱號及於2009年9月獲亞洲品牌盛典授予亞洲品牌十大創新人物稱號。於2014年10月，鄭松輝先生獲中共福建省委人才工組領導小組任命為福建省科技創業領軍人才。

鄭天明先生，45歲，本公司的執行董事。鄭先生於2013年2月4日獲委任為董事。自本集團於1995年11月成立後，鄭先生加入本集團，自此之後，鄭先生透過積極參與本集團的生產及營運協助鄭松輝先生發展本集團。鄭先生於2013年7月畢業於中央廣播電視大學，持有工商管理(主修銷售及行銷)證書。

鄭如燕女士，40歲，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及副總裁、首席財務官及聯席公司秘書。鄭女士亦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聯席公司秘書及副總裁。鄭女士於2013年2月4日獲委任為董事。鄭女士負責管理本集團的財務及法律事務以及與投資者的關係。鄭女士於2011年12月取得廈門大學會計碩士學位。彼於2004年11月取得由中國內部審計師協會頒發的註冊內部審計師證書。鄭女士於審計、會計諮詢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9年經驗。於1995年12月至2006年11月，彼於華電福建發電有限公司(現為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16))負責內部單位的內部審計管理。自2006年12月起至2011年12月，鄭女士擔任暢豐車橋(中國)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39)的副總裁，負責財務管理、公司管理、人力資源行政及管理工作。

非執行董事

張琳女士，45歲，非執行董事。根據COFCO認購協議及COFCO股東協議授予中糧基金的提名權利，張女士於2013年2月4日獲委任為董事，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及企業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中糧基金的投資」一節。上市後，張女士將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遵守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並遵守上市規則的要求告退並膺選連任。張女士現時乃中國糧油食品(集團)有限公司(「中糧」)金融事業部綜合管理部總經理助理及中糧農業產業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會秘書和總法律顧問。自1994年4月起，彼一直於中糧及其聯屬公司工作，至今已超過20年。張女士分別於1991年7月及1994年4月取得上海海事大學國際經濟法學士及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興強先生，52歲，於2015年5月2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先生於1989年5月取得加拿大皇后大學商業學士學位。麥先生為加拿大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麥先生現時為匯幅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的營運總監、Millennium Pacific Group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8147)的執行董事及亨亞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2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4年10月至2015年5月，麥先為漢基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12)的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自2007年6月起，麥先生一直擔任稻香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7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先生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及專業知識。自2010年5月至2014年4月，麥先生擔任南華傳媒集團的首席財

務官。自2007年10月至2010年4月，麥先生擔任Redgate Media (Hong Kong) Limited (Redgate Media Group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自2006年2月至2007年10月，麥先生擔任五礦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08)的首席財務官。自2001年6月至2006年1月，麥先生擔任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888)的首席財務官。自2000年6月至2001年6月，麥先生擔任Vickers Ballas公司財務部門高級經理。自1997年10月至2000年5月，麥先生擔任聯交所上市科經理。麥先生亦曾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職約7年。

樓秀嵩先生，41歲，於2015年5月27日獲本公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樓先生於2002年12月取得香港執業律師資格，且於法律方面擁有逾12年經驗。樓先生自2013年12月起擔任復興航空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務長。自2012年8月至2013年11月間，樓先生擔任宏碁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務經理。樓先生於1995年6月取得台灣大學外國語文學士學位，並於2000年8月取得牛津大學法學學士學位。樓先生於2000年7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法學專業證書，及於2004年6月取得西北大學法律碩士學位(LLM)。樓先生乃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鄭曉勇先生，37歲，於2015年5月27日獲本公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於2014年11月加入香港澤雨農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目前為該公司的生產經理。彼自2013年4月至2014年10月間擔任惟膳有限公司的生產經理，自2009年9月至2013年3月間擔任City Super Limited的生產經理，自2007年2月至2009年6月間擔任原味家作有限公司的助理生產經理。自2004年4月至2006年11月間任職於鴻福堂集團的附屬公司鴻福堂(中國)發展有限公司。鄭先生於食品測試及品質控制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鄭先生於2000年12月自香港浸會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主修應用化學。鄭先生於2008年10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專業進修學院的基礎食品衛生經理證書，並於2008年9月獲英國環境衛生協會頒發「二級食物安全證書」。鄭先生於2008年4月完成食品安全管理體系－主任審核員證書培訓課程。鄭先生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有關我們董事於我們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我們董事的服務合約資料及董事薪酬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C.董事及主要股東其他資料」分節。

各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親屬關係。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外，各董事已確認並無有關其獲委任為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我們的股東垂注，亦無有關其獲委任為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

高級管理層

陳偉先生，49歲，本公司的副總裁。陳先生於2006年1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研發、生產及營運。陳先生於食物加工行業擁有約19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自1995年1月至2005年12月擔任福建省漳州市港昌罐頭食品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負責營運、生產及技術管理。陳先生於1990年7月畢業於福建經濟管理學院，獲得品質管理專科文憑及於1996年12月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獲得經濟管理專業學士學位。

聯席公司秘書

吳詠珊女士，38歲，於2014年11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吳女士為信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監，負責協助上市公司的專業公司秘書工作。彼於公司秘書方面擁有逾10年專業經驗。吳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鄭如燕女士於2014年11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鄭女士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有關鄭女士簡歷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執行董事」。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5月27日根據董事會的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規定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檢討及批准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體制。審核委員會包括麥興強先生、鄭曉勇先生及樓秀嵩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麥興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5月27日根據董事會的決議案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規定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檢討及釐定薪酬組合的條款、花紅及其他應付予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其他酬金。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鄭曉勇先生、麥興強先生及鄭松輝先生。鄭曉勇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5月27日根據董事會的決議案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列明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委任董事及管理董事會繼任人選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鄭松輝先生、鄭曉勇先生及樓秀嵩先生。鄭松輝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應遵守有關規定，但亦可選擇偏離該規定行事。我們的主席與行政總裁並無區分，現時由鄭松輝先生兼任該兩個角色。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可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不會有損本集團的權責平衡，現行架構可讓本公司更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董事會將不時進行檢討及考慮將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以確保採取適當以及及時的安排應對不斷變化的情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實物福利及有關本公司表現的酌情花紅形式收取報酬。我們亦就彼等向我們提供服務或就我們營運執行彼等職務所產生的必要合理開支作出償付。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支付予我們董事(包括於2013年2月4日獲委任並已於2014年11月26日辭任的李玉先生)的薪酬分別為約人民幣156,000元、人民幣456,000元及人民幣477,000元。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支付予五名最高薪人士(不包括我們的董事)的薪酬別為約人民幣741,000元、人民幣644,000元及人民幣807,000元。

本集團於往績紀錄期間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的補償。

根據現時有效的安排，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董事的總薪酬預計為約人民幣762,000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我們有條件地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若干人士於緊接上市日期前被有條件地授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E.購股權計劃」及「法定及一般資料－D.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各節。

合規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本公司已委任安信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就以下事項向我們提供建議：

- (i) 刊發任何監管公佈、通函或財務報告；
- (ii)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iii) 本公司擬運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本招股章程所詳述者不同，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iv) 聯交所就股份價格或交易量的異常波動、其證券可能形成虛假市場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本委聘任期將於上市日期起開始，預期至我們遵照上市規則第13.45條規定就於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派發年度報告的日期止。